

初中組亞軍得獎作品





家姐，我今日同細佬去深水埗買近期爆紅嘅「無限劍神」陀螺，點知每間舖頭都比上星期賣貴咗成倍！有個職員仲同我講，佢老闆同啲行家傾好咗，一齊加價賺多啲！仲淨係可以賣俾熟客！



細佬，呢種行為有可能係幾間舖頭一齊夾埋合謀定價同瓜分市場，有機會違反咗香港嘅《競爭條例》！我哋可以向競爭事務委員會舉報㗎！

競委會有合理理由相信，有關行為構成合謀定價同瓜分市場，違反《競爭條例》下嘅「第一行為守則」。合謀行為嚴重削弱咗市場競爭，不但損害咗消費者嘅利益，更阻礙咗行業嘅健康發展。

競委會接獲投訴後，經過咗仔細調查，將案件入稟競爭事務審裁處，並召開新聞發佈會交代案件詳情





得獎作品受條款及細則約束。